##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(临时) 会议,于2016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 案,于 2016年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 议由监事耿国敏先生主持。会议经过讨论,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耿国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公司监事会建议,选举耿国 敏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(简历详见附件一)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3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>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月11日

**耿国敏:** 男,1963年出生,大专学历、经济师。历任海润光伏企业管理部副总监、法务合规部总监、资深总监,现任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